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倪振洲
電話：27208889/1999分機6344
傳真：0287884137
電子信箱：edu_se.23@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月21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特字第10930084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生簡章1份 (8482926_1093008466_1_ATTACHMENT1.odt)

主旨：檢送「臺北市立啟聰學校109學年度普通型及技術型高中招生簡章」1份，惠請轉知所屬學校，以維學生就學權益，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簡章重要相關資訊如下：（請詳閱簡章內容）

（一）報名資格：

- 1、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中學畢業或具同等學力之聽覺障礙或兼具聽覺障礙之多重障礙學生。
- 2、應屆畢業生(108學年度畢業)不受年齡限制，非應屆國民中學畢業生年齡21足歲以內(民國88年8月1日以後出生)且未具高中高職學籍者。
- 3、持有效期限內之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或直轄市、各縣(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以下簡稱鑑輔會)鑑定證明。

（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09年3月6日(星期五)。

（三）報名方式：

高雄市政府 1090122



10900452700

- 1、應屆畢業生：由學校以掛號郵寄到「10371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3段320號 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聽障教育資源中心研究推廣組 收」（以郵戳為憑）或現場報名。
- 2、非應屆畢業生：現場報名。
- 3、現場報名請於109年3月4日（星期三）至109年3月6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3時30分於聽障教育資源中心報名。

二、旨揭簡章及表件請至臺北市聽障教育資源中心網站

（<http://www.tmd.tp.edu.tw/rchi/>）或臺北市立啟聰學校網站（<http://www.tmd.tp.edu.tw/>）下載。

三、倘有相關疑問，請洽臺北市聽障教育資源中心研究推廣組陳建安老師，電話02-25924446轉601，Email:1014@tmd.tp.edu.tw。

正本：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臺北市政府除外）

副本：臺北市立啟聰學校、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聽障教育資源中心

